

# 信息披露

## Information Disclosure

### B001

### 中国证劵报

2024年9月23日 星期一

www.cs.com.cn

### 公告版位提示

000004	国网安	A07	301551	无线传媒	A08	603912	佳力图	B002	长安基金	A07	景顺长城基金	B002	泰信基金	A10
000158	常山北明	A06	301618	长联科技	A08	603997	继峰股份	A10	创金合信基金	B002	九泰基金	A1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11
000584	ST工智	A15	600052	东望时代	A16	605086	英高股份	B003	长信基金	A15	建信基金	B003	湘财基金	B003
000627	天茂集团	A16	600187	国中水务	A11	688087	龙科再生	A14	东方基金	B001	金鹰基金	A08	兴华基金	A07
000813	德展健康	B002	600588	用友网络	A14	688212	澳华内镜	A14	富国基金	A06	交银施罗德基金	A10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	A07
000903	云内动力	A16	600963	岳阳林纸	B001	688506	百利天恒	B002	国寿安保基金	B003	农银汇理基金	J01	西藏东财基金	A14
000908	st景峰	B001	600998	九州通	A13	688548	广钢气体	B006	国泰基金	A06	平安基金	B003	易方达基金	B008
001314	亿道信息	A15	601666	平煤股份	B008	688615	合合信息	A08	国投瑞银基金	A11	鹏华基金	A13	中金基金	A13
002111	威海广泰	A07	601968	宝钢包装	A13	688623	双元科技	A06	华宝基金	A10	浦银安盛基金	A10	中加基金	A15
002232	启明信息	B002	603220	中贝通信	B003	688702	盛科通信	A07	惠升基金	A06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07	北京产权交易所	A06
002479	富春环保	A14	603348	文灿股份	B008	易方达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9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07	申万菱信基金	A07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002
002568	百润股份	A16	603601	再升科技	B008	浙商汇金红利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2	华夏基金	A11	山西证券基金	B005	雷诺(北京)汽车有限公司	A06
002650	ST加加	B008	603816	顾家家居	B004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		A07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07	太平基金	B003	西南证券基金	A06
003009	中天火箭	B008	603898	好莱客	A08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4-077

##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中标韩城市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碳汇”)于2024年9月20日收到《韩城市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中标通知书》,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韩城市林业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
- 项目地点:陕西省渭南市韩城市

(三)项目开发范围:韩城市现有林业用地面积约120万亩,项目开发范围包括全市符合国家政策许可和中国自愿减排项目(C CER)或其他国际自愿减排项目(V ER)机制可用于申报林业碳汇项目的所有林地(含造林、森林经营项目所涉及的各种林地),具体面积、范围以申报最后核定的数据为准

(四)服务期限:项目自申报期不超过12个月,合作开发期20年

(五)项目负责费用:项目负责费用及收益分成立项、组织材料申报、实现管理、销售和增值过程中产生的资金投入及相关费用。项目采用利润分成模式合作开发。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力国家实现“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机遇,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诚通碳汇是央企碳资产的经营平台,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的制定。如本项目合同签订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碳汇市场影响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本次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项目对方形成业务依赖。

### 三、风险提示

诚通碳汇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项目实施内容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诚通碳汇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碳汇开发,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关于增加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9月24日起,新增邮储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瑞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210	开通
2	东方瑞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6211	开通
3	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2539	开通
3	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540	开通

### 备注:

1、自2024年6月2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

请,暂停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24年8月22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

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邮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4-095

##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整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尚需事前获得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中国证监会、最高人民法院的支持意见,因此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控股股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集团”)虽已缴纳尽调保证金并提交预重整投资方案中选为预重整投资人,但重整事项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方案的最终确定、权益调整安排、重整投资款项支付、股价及重整投资成本、重整投资人内部审议程序、司法审查程序、债权人会议审议结果及股东大会审议结果等。因此,石药集团最终能否参与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自2024年5月6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且暂无实质性进展,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330.85万元。因此,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及2024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的风险,公司股票存在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鉴于预重整及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公司总裁杨栋先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2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成控制。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景峰,证券代码:000908)于2024年9月18日、19日、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14.6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		2024年1-6月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金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6,689.38	-21.86%	20,257.81	-4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14.41	-75.54%	-2,379.61	-85.25%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半年度增持股数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7.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异常披露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具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较大的影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对2024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未来经营风险和应对措施等内容进行了详细描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83)。

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4.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2024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330.85万元(未经审计),仍为负值;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202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79.61万元(未经审计),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17,730.02万元;资产负债率114.49%。流动性发生困难,导致“16景峰01”债券逾期,以及缺乏必要的生产经营现金流。2023年度,公司生产经营主体重大变化,合并报表收入、利润主要来源的重要子公司大连德泽药业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届满于2023年11月经法院受理进入清算程序,致使主营业务萎缩。前述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6.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消除情况

2023年度公司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所涉事项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准确性、预计负债计提的恰当性、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2023年度内控否定意见

所涉事项为:财务报告编制和列报、资金管理、投资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3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暂未完全消除。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破产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鉴于上市公司重整申请审查流程较为复杂,尚需事前获得公司所在地人民政府、中国证监会、最高人民法院的支持意见,因此本次重整申请能否被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破产重整事项能否顺利实施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

如果本次破产重整事项未被人民法院受理并且债务问题未能形成妥善的解决方案,公司的基本面将可能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药集团”)虽已缴纳尽调保证金并提交预重整投资方案中选为预重整投资人,但重整事项仍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重整方案的最终确定、权益调整安排、重整投资款项支付、股价及重整投资成本、重整投资人内部审议程序、司法审查程序、债权人会议审议结果及股东大会审议结果等。因此,石药集团最终能否参与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总裁杨栋先生和财务负责人马学红女士均是基于自愿原则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石药集团无法通过上述2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形成控制。

8.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9.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3.12条的规定,公司2024年度上市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决定终止上市:

(1)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2)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5)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6)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

(7)上市在法定期限内未披露过半数股东保证真实的、完整的年度报告。

(8)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深交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9)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深交所审核同意。

(10)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330.85万元,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因此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公司仍存在2024年度期末净资产可能为负的风险,若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自2024年5月6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和内控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仍未完全消除,且暂无实质性进展,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330.85万元。因此,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及2024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的风险,公司股票存在2024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预重整及重整流程较长,公司能否在2024年度完成重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重整过程中,公司触及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0.债券到期未清偿  
根据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与“16景峰01”债券持有人达成的展期方案,公司应于2024年7月1日支付“16景峰01”的本息,本金为2.9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能清偿“16景峰01”的到期本息。上述逾期债务暂未支付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不排除于债务逾期,公司将面临支付滞纳金、诉讼费、仲裁费、履行担保责任、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潜在风险,届时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